

二、桃園科技工業園區第二期產業用地申購書件說明

1. 申購人依本園區出售公告及出售須知規定，檢齊下列申購書件(各書件須依序擺放)，並應標示申購人名稱、公司地址。
2. 申購文件按下列順序檢附，正本一式一份：(1)申購人資格檢核要項表、(2)產業用地申購表、(3)申購人資格證明文件、(4)申購土地承諾書、(5)土地價金百分之三申購保證金繳款憑證影本、(6)退回土地價金百分之三申購保證金之帳戶資料、(7)共同申購協議書(非共同申購者免附)。申購封文件應加蓋公司行號、事業機構及代表人印章，影本並應加註「與正本相符，如有不實願負法律責任」字樣。

申購人如於填寫申購書件有任何疑問，歡迎來電洽詢！

招商廠商：亞朔開發股份有限公司

電話：02-25456268